

# 信达双周赢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业绩报酬计提基准调整公告 (2025年第二次)

根据《信达双周赢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202402)》约定，结合市场情况，管理人决定对本计划业绩报酬计提基准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自 2025 年 12 月 26 日起，信达双周赢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业绩报酬计提基准由年化 3.0% 调整为年化 2.5%<sup>\*</sup>。后续如有变动，以管理人公告为准。

同时，2025 年 12 月 25 日为本计划的正常开放日，对本次调整有异议的投资者，可在以上开放日选择退出本计划。

以上开放日后投资者持有的未退出份额将自此次调整后按照新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计算业绩报酬。

特别提示：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仅用于约定计提业绩报酬的标准，不构成管理人对本集合计划收益的承诺或保证。

特此公告。



※本次业绩报酬计提基准调整后，首次提取业绩报酬高水位为该笔份额上一个成功提取业绩报酬的份额累计净值/份额净值（若“上一个成功提取业绩报酬的提取日”不存在，则为该份额申购开放日所对应的份额累计净值/份额净值（申购份额）或基金份额初始面值（认购份额）），而非本次业绩报酬计提基准调整当日所对应的份额累计净值/份额净值。